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丘鈦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78）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丘鈦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普通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普通股每股0.01港元（「股份」）之股份持有人（「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95,597,000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提呈決議案。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提呈決議案或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表決之監票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所有提呈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提呈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758,919,209 (100%)	0 (0%)	758,919,209
2	批准支付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3.5分(相等於3.9港仙)。	758,919,209 (100%)	0 (0%)	758,919,209
3	重選胡三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758,919,209 (100%)	0 (0%)	758,919,209
4	重選陳郡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758,919,209 (100%)	0 (0%)	758,919,209
5	重選初家祥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758,919,209 (100%)	0 (0%)	758,919,209
6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	758,919,209 (100%)	0 (0%)	758,919,209
7	續聘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58,919,209 (100%)	0 (0%)	758,919,209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	720,105,490 (94.89%)	38,813,719 (5.11%)	758,919,209
9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758,919,209 (100%)	0 (0%)	758,919,209
10	待第8項及第9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根據第8項決議案授予的一般授權,加入相當於根據第9項決議案授出之一般授權購回之股份。*	713,843,719 (94.06%)	45,075,490 (5.94%)	758,919,209
11	更新計劃授權限額至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719,453,490 (94.80%)	39,465,719 (5.20%)	758,919,209

* 提呈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逾50%之投票均贊成上述各項提呈決議案，故所有提呈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丘鈇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何寧寧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何寧寧先生(主席)、王健強先生(行政總裁)及胡三木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初家祥先生、陳郡女士及吳瑞賢先生。